

斗门街办 2026 年度餐饮服务

合 同

甲 方： 西安市长安区斗门街道办事处

乙 方： 西安顺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1 月 27 日

甲方（全称）：西安市长安区斗门街道办事处

乙方（全称）：西安顺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

1. 项目名称：斗门街办 2026 年度餐饮服务（二次）；

2. 项目地点：西安市长安区斗门街道办事处院内；

3. 项目内容：餐饮服务。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

2. 成交通知书、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补充文件等；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价款

1. 合同金额（大写）：壹佰叁拾肆万伍仟元整（¥1345000.00）；

2.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3. 本合同金额由服务费与考核费两部分构成：服务费为 ¥1210500 元（占合同金额的 90%），对应每季度服务费为 ¥302625 元；考核费为 ¥134500 元（占合同金额的 10%），对应每季度考核费为 ¥33625 元。

四、付款方式

1. 结算单位：银行转账，由甲方负责结算。

2.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需要提供等额正规发票给甲方。

3. 付款方式：每季度服务完成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经核对无误后，向乙方支付上季度服务费。考核费按照季度综合考评结果进行核算与服务费一起支付给乙方。

4.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名称： 西安顺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汉城路支行

银行账号： 151529345

五、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026 年 01 月 27 日始至 2027 年 01 月 26 日止。

六、服务内容及要求

乙方具体的服务内容有：

1. 餐厅服务人员的管理。

2. 餐厅就餐区及操作间卫生的清洁。

3. 餐饮原材料及食材的采购，食谱的制定。

4. 定期收集用餐人员的反馈意见，对餐饮服务进行持续改进和优化，以满足甲方用餐人员的需求。

5. 提供 2 个餐厅 360 人(早、中、晚)职工餐。

6. 提供菜品不少于以下品种：

(1) 早餐：3 个菜品、1 种主食、1 种汤粥。

(2) 中餐：米饭（四种菜品,两荤两素）、面食或小吃；1 种汤类，1 种粗粮或 1 种水果。

(3) 晚餐：2 个小菜、1 种主食、1 种汤粥。

7. 菜品种类每餐应经常轮换，一周内做到不重复。

8. 需对每日加工菜品进行留样。

七、甲、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 负责操作间、餐厅、水、电、气、暖等正常饮食服务条件的保障以及设备的正常维修和添置，如遇特殊情况应及时通知乙方做好应急准备，避免耽误员工用餐。

2. 甲方有权对乙方所聘用各岗位人员进行业务考察，如认为岗位人员技术能力无法胜任工作的，可要求乙方予以调换，直到达到相应的技术水平。

3. 在本合同生效时，应确保厨房设备状态完好、餐具齐备，并经乙方验收合格后，交乙方使用和管理。所有物品经清点(按移交清单双方签字)后，移交乙方使用，服务期满后乙方应将所有属于甲方的物品交还甲方，如有遗失和损坏，乙方负责赔偿(自然耗损除外)。

4. 甲方制定就餐时间和餐厅服务时间，如有临时调整应提前通知乙方。

5.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饭菜质量和卫生质量进行监督检查，限令整改。

6. 甲方有权针对乙方管理中的成本开支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要求乙方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

7. 甲方有权对餐厅设备的养护维修记录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可要求乙方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

8.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管理提供建设性意见，乙方将根据甲方建议及时更改。

9.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费用明细及佐证材料提出异议。

10. 甲方有权在预算范围内制定配餐标准。

11. 甲方管理人员应引导员工文明就餐，保持餐厅卫生，爱护公共财物，尊重乙方工作人员的劳动。

12. 甲方安排专人，协调监督餐厅的饭菜质量、环境卫生等。

13.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期限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费用。

14. 甲方应不得干涉乙方的内部管理，可提供建设性意见。

15. 甲方应配合乙方做好餐饮保证的工作。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承担菜品，工作人员工资、奖金、福利、保险、培训、服装、员工体检及乙方应支付及缴纳的各种税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2. 服从甲方管理，按甲方要求供餐，严格遵守各项管理制度，自觉履行职责义务。

3. 拥有餐厅用工自主权和管理权。按协议约定安排餐厅服务工作人员，保证餐厅服务管理工作的正常进行。

4. 承担早、中、晚工作餐的制作和供应，每餐对所用餐具清洗、消毒，定期对场地进行消毒，注意防火、防盗、防食物中毒，做到用电用气安全。

5. 负责主、副食的采购、保管、要求提供采购渠道，检验合格等证明，并进行食堂成本控制，严格执行膳食物料出入库制度。负责灶房卫生，饭菜质量，保证蛋奶（每天选择一样）。

6. 严格执行国家食品安全相关法律、5S标准，保证厨房工作间的食堂消防、食品卫生安全。

7. 加强食品安全管理，做好膳食物料2次把关；杜绝不合格或存在质量问题的膳食物料进入食堂工作间。

8. 服务人员应提供热情、周到的餐饮服务，保持整洁、干净的个人卫生（上岗时衣着整齐、清洁），须持健康证上岗。

9. 保证操作间、餐厅的卫生，及时清理并清运泔水垃圾。

10. 在餐厅门口设立意见箱，对职工提出的意见，若非乙方原因由甲方负责对职工进行解释说明。若属乙方原因且乙方两个月未整改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协议。

11. 厉行节约，不能出现严重滥用水电或其他严重浪费现象。

12. 加强管理，注意安全。在服务期间如发生安全事故、伤病、医药费、健康体检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工资、福利、各类保险及劳务纠纷等由乙方负责，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13. 服务期间，餐厅的厨师、工作人员由乙方聘用，乙方所聘用人员与甲方无任何劳务关系。

14. 如遇停水停电，乙方需停止供餐的，须经甲方同意。

15. 乙方不得利用甲方场地从事对外经营活动。

16. 乙方人员任职要求：

(1) 年龄20岁---50岁；

(2) 食品相关专业，或部队转业军人有炊事、后勤等相关管理经验。

(3) 身体健康，为人正直，吃苦耐劳，有付出精神；

(4) 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较强的沟通能力；

(5) 有营养师证书或厨师行业相关证书者优先。

八、资产管理

1. 餐厅的房产、设备等资产，移交乙方经营时严格造册，双方各持一份。

2. 乙方有义务爱护、保管、擦拭、清洁、保养甲方提供的一切设施、机械设备用具及场所，使其保持设备完好、正常运行和干净卫生。

3. 因乙方工作人员或第三者行为造成损坏、遗失的设备、设施及用具，由乙方负责维修、赔偿。餐厅的设备、设施属正常报废的，须经甲方认可，

并办理固定资产核减手续。

4. 在合同生效期间，餐厅需要新增设备和器具，由甲方负责审核购置，费用由甲方负责，产权归甲方所有。需要改造设施，要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设施进行改造、移作他用或外借，未经甲方同意，外借按丢失处理，乙方照原价予以赔偿。

九、违约责任

1. 如乙方在月度内出现未取得甲方同意三次更换食谱或不按时供餐或员工投诉，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作为违约金。

2. 如乙方人员在甲方处有随意辱骂甲方人员或打架斗殴的情况，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 作为违约金。

3. 如乙方提供的饭菜出现变质、有异物、导致甲方就餐人员疾病或中毒，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承担给第三人造成损害的全部责任，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 作为违约金。

4. 如连续 2 个季度考核低于 70 分，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另行委托其他单位提供餐饮服务，对乙方不予任何补偿。

5. 本条款中的违约金，甲方可在未付金额中予以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补足责任。

十、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提交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解决。

十一、其他事项

1. 合同自签订之日起正式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

2. 在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如发生变更，不得变更合同，甲

乙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有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 协议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都须遵守。

5. 发生本合同规定事项以外事件时，双方应以诚意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西安市长安区斗门街道办事处

(盖章)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斗门街道

鱼斗路镐京什字东1号

邮编：710100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电话：86380600

日期：2026.1.27

乙方：西安顺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三桥街道汉

唐新都汇A座2707

邮编：710086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电话：15191844420

日期：2026.1.27



仇建强

陆

附件：

餐饮考核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目的

为进一步加强餐厅服务公司工作管理，客观评价餐厅服务公司的工作业绩和职业素养，提高餐厅服务公司考核的准确性，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范围

适用于餐厅服务公司即乙方，考核内容按照签订的餐厅服务合同及磋商文件所规定的内容为主要内容，考核指标体系由餐厅指标构成。

第三条 基本目标

(一) 通过考核，确保餐厅服务水平达到街道的工作要求，发现问题及时改正，不断提高服务管理水平。

(二) 依靠制度性的管理与约束，建立起合理和规范的管理体制。

(三) 通过考核，按照考核的目标和成绩，合理发放考核奖励。

第二章 工作考核定义

第一条 工作考核

工作考核是在一定期间内科学、动态地衡量乙方工作状况和效果的考核方式，通过制定有效、客观的考核标准，对乙方的工作表现进行评定，提高工作效率和整体素质。

第二条 考核周期

考核周期为每季度一次，考核以每季度对餐厅现场巡查情况为依据。

第三条 组织机构

餐厅服务考核小组负责考核乙方的全面工作，考核小组成员由甲方组建并负责日常工作。工作职责具体如下：

(一) 负责拟定考核制度文件及相关管理办法；

(二) 负责在考核期内对乙方实施工作考核，将初步考核结果报甲方审

定。

(三) 负责对日常工作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督办。

第三章 考核内容和办法

第一条 考核内容。甲方对餐厅现场巡查考核。甲方按照《斗门街道机关餐厅考核表》的内容对乙方工作进行考核，并在考核表中扣除相应分数，列记在最终绩效考核成绩当中。

斗门街道机关餐厅考核表

日期：

序号	考核点	分值	得分	备注
1	饭菜卫生情况	10		
2	菜量情况	10		
3	菜品浪费情况	10		
4	卫生问题	10		
5	工作人员卫生情况	10		
6	菜品口味	10		
7	菜品标准	10		
8	工作纪律	10		
9	工作响应程度	10		
10	员工满意度	10		
合计				

第二条 考核依据

餐厅现场巡查考核依据《斗门街道机关餐厅考核表》的相关内容。

第三条 考核安排

考核小组成员于每季度按照《斗门街道机关餐厅考核表》的相关内容进行考核检查一次，并进行综合评定。

第四条 考核应用

1. 分值 90 分以上（含 90 分），全额支付季度考核费。
2. 分值 80 分（含）-90 分，扣发当季度考核费 10%；
3. 分值 70 分（含）-80 分，扣发当季度考核费 20%；
4. 分值 70 分以下，全额扣发当季度考核费。

第四章 附则

第一条 本制度作为斗门街道办事处考核餐厅公司服务的主要参考，与餐厅服务公司上级部门制定的相关制度不相冲突。

第二条 本制度由考核小组负责解释。